**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办公用房楼顶、门楣广告牌及楼体亮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办公用房楼顶、门楣广告牌及楼体亮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招标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1)招标编号：XYYH-2020-02

(2)项目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办公用房楼顶、门楣广告牌及楼体亮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3)建设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4号万正尚都6号楼

(4)资金来源及计划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计划投资约 232.46万元；

(5) 工期：40日历天，具体开、竣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2招标范围：

(1)楼顶、门楣广告牌设计、制作及安装

新大楼塔楼正南20层楼顶主广告牌一块及裙楼正南4层楼顶靠东位置（营业大厅入口上方）广告牌一块，对上述两处广告牌进行设计、制作及安装；

(2)楼体亮化工程设计、施工

新大楼共22层，其中底部裙楼1-4层三面（东面、南面、西面）轮廓及泛光照明亮化；塔楼5-20层两面（南面、西面）轮廓及动态动画亮化；塔楼21-22层三面（东面、南面、西面）轮廓及泛光照明亮化。对上述位置进行楼体亮化设计、施工。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证书或工程设计照明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3.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

3.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证书注册单位为投标人本企业，注册专业为机电工程；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4 2017年01月01日至今，投标人不存在下列任意一种情形

（1）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2）投标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显示行贿犯罪记录；

（4）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中“诚信数据”列入不良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3.5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3）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4）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6）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8）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应满足的要求如下：

组成联合体的企业数量不得超过两家，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必须由联合体申请人的牵头人委派，联合体投标人除应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3.1-3.5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和能力；

（3）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4）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的投标；

（6）投标保证金必须经由联合体牵头人的公司基本账户提交，联合体牵头人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3.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可在 2020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09 月 18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2：30-5：30时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http://nmgxh.86ztb.com/)）进行网上报名，同时将报名资料相应原件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比对，电子平台提供的报名资料与原件相对应且符合报名资料要求，未按照要求提供报名资料或资料不合格或逾期的，均不予受理；报名审核通过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报名资料如下：

（1）报名表原件及扫描件（格式见附件1）；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扫描件（格式见附件2）；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原件及扫描件（企业营业执照）；

（4）提供税务局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 截图打印件盖公章）或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复印件盖公章）的原件及扫描件；

（5）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证书或工程设计照明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的原件及扫描件；

（6）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原件及扫描件；

（7）拟派项目负责人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及扫描件；

（8）提供无“3、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 3.3 条所列内容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的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书的原件及扫描件；

（9）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截图打印件盖公章）的原件及扫描件；

（10）提供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打印件盖公章）的原件及扫描件；

（11）提供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显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截图（截图打印件盖公章）的原件及扫描件；

（12）提供未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中“诚信数据”列入不良记录、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记录截图（ 截图打印件盖公章）的原件及扫描件；

（1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工商行政机关官网查询的变更信息证明的原件及扫描件；

（14）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附件 3）的原件及扫描件；

**注：**

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 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及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人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人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联合体投标的，报名资料第（1）、（2）、（14）项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第（3）、（4）、（9）、（10）、（11）、（12）、（13）项联合体各方均应出具相应证明资料，其余项按照联合体成员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对应提供。

D、关于报名资料第（2）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为投标人企业正式员工，代理人需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企业为其交纳的社保证明的原件及扫描件； 如为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自拟）的原件及扫描件即 可。

4.2获取招标文件

（1）报名审核通过后，在 2020 年 09月 14日至 2020 年09月18日每个工作日上午8 ： 30-12 ： 00 时，下午2 ： 30-5 ： 30 时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http://nmgxh.86ztb.com/)）缴费，并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2）获取招标文件流程：登陆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至【主体免费注册】注册公司账号、【个人免费注册】注册法人账号及个人账号）→最新采购招标公告→本项目招标公告→【我要报名】 →编辑报名文件：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文件

（原件彩色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 →检查确认报名→等待审核→审核通过且招标文件发出后→投标人登录个人账号在单位空间急办事项中接收并上传标书费支付凭证→待审核通过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投标详细操作流程请查阅平台【帮助在线】→【投标人操作手册】

（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800 元，支付方式：现金或电汇，售后不退。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92010100101025088

户 名：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http://nmgxh.86ztb.com/)**）信息库入库及企业（CA）数字证书：**

5.1办理流程

首先请用户先注册并完善好公司账号、法人账号及个人账号的相关基本信息资料并申请验证后，由授权人携带以下材料到现场办理信息库入库审核及（CA）数字证书或联系平台邮寄至办理地址由工作人员办理后寄回：

(1)营业执照（原件或扫描件）；

(2)开户许可证（原件或扫描件）；

(3)授权委托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4)印章采集页（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数字（CA）认证→印章采集页模板）；

(5)办理 CA 授权委托书（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法人授权委托书）；

(6)平台使用诚信承诺书（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诚信承诺书）； 2、注意事项

(7)必需授权委托人本人办理此相关事宜（如遇不符将不予办理）；

(8)办理 CA 详细资料请查阅平台【帮助在线】→【CA 数字认证】；

(9)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http://nmgxh.86ztb.com/)）信息 库入库及企业（CA）数字证书的具体规定，按照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规定为准。

平台联系电话：15661034230、15661264230；

现场办公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商品交易中心对面），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2:00，下午 2:00-6:00。

**6、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6.1投标文件递交平台、递交时间

（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 年 10月 09 日 9：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http://nmgxh.86ztb.com/)）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0 年10月09日 8：30- 9：30（北京时间）

（3）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的均视为放弃投标，不予受理。

6.2递交地点、解密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三楼开标室。

6.3加密、解密。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http://nmgxh.86ztb.com/)）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开标时，使用装有 CA 驱动的电脑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或现场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并安装 IE11 浏览器，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6.4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应相同，纸质版投标文件用于存档备查， 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6.5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10月09日 9：30；

6.6开标时间：2020 年10月 09日 9：30（北京时间）。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时间为：2020 年 10月 09 日 9：30-10：00（北京时间）。

6.7开标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158号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三楼开标室。

**7、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http：[//www.nmgztb.com.cn](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http://nmgxh.86ztb.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9、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联 系 人： 游经理

招标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联系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东影南路 1 号朗德国际九层

联 系 人：何磊

电话： 0471-6676523、6676707

电子邮件：nmgzyxt@126.com

**附件1**

**投标报名表**

|  |  |
| --- | --- |
| 招标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报名单位全称： |  |
| 报名联系人； |  | 报名联系人电话：**（保证电话畅通）** |  |
| 电子邮箱： |  |
| **特别提示：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如因投标单位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单位自负。二、报名成功后请投标单位及时办理购买招标文件事宜并付款后告知项目负责人，否则因未及时办理并告知项目负责人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单位自负。三、招标文件一旦售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和转让。**另外标书费缴纳后出现以下情况不予退还：1.投标单位在报名成功即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弃标。2.提供虚假报名资料的。3.开标后因投标单位标书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导致废标情况。4.投标单位没有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5.开标后，因投标人导致招标失败。以上内容投标单位已明确表示理解！  **投标单位授权人代表或法人：（签字）****获取我公司联系方式及账户信息请扫描二维码：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报名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附：企业为代理人交纳的社保证明

投 标 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3**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递交资格审查资料、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1、本协议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填写；

2、联合体投标需提供本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一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